

我市出台实施意见,切实减轻村和社区工作负担

厘清权责职能,减轻基层负担

规范职能部门在村加挂牌子;制定社区盖章证明事项清单;以法为据厘清基层自治组织职责……日前,我市印发关于切实减轻村和社区工作负担的实施意见,进一步规范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工作事项,推进减负增效。

规范为基础 不断推进减负增效

减轻村和社区工作负担以“四个规范”为基础,不断推进减负增效。

规范机构挂牌,进一步清理规范各职能部门在村、社区设立的工作机构和加挂的各种牌子,除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或省级以上有明确要求外,一律不得在村、社区悬挂牌子。规范考核评比,实行基层政府统一对村、社区工

作进行综合考核评比,各职能部门不得单独组织考核评比活动。取消对村、社区工作的“一票否决”事项,乡镇、街道不得将本级承担的上级考核和“一票否决”事项转嫁到村、社区。

规范工作台账,村、社区应建立村、居民基本信息、党员基本信息、流动人口基本信息以及辖区单位基本信息等基础台账,保留日常工作的相关原始记录。要按照“精简高效、便于管理”的原则,对现有村、社区各类纸质和电子台账进行清理和规范,保留的台

账要进行合并“瘦身”。规范印章管理,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的事项,必须是有明确法律法规依据或经国务院批准列入保留证明事项清单、属于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职责范围的事项。

清单为抓手 严格落实工作准入

减轻村和社区工作负担以“事项清单”为重点,严格落实工作准入。

厘清职责,依法履职。以法

律、法规或规章为依据,进一步明确《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依法履行职责事项清单》和《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依法协助政府工作事项清单》。权随责走,费随事转。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应当依法协助政府做好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工作事项。对于协助政府工作事项,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厘清职责边界,不得要求村、社区作为实施主体,并充分兼顾承接能力,遵循“权随责走、费随事转”的原则,确保相应的工作经费,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。严格准入,依规进

入。凡未列入《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依法协助政府工作事项清单》及无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要求村、社区协助的工作事项,任何部门不得以行政命令方式要求村、社区予以办理。

此外,《意见》提出以党建引领,多方参与城乡社区治理。充分发挥村、社区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,加强村、社区党员干部廉洁履职,大力推进“三社联动”提升村、社区服务能力。(全媒体记者胡文峰)

赛场拼搏 展示风采

2020年志搏跆拳道青少年杯跆拳道竞技交流赛近日在滁城举办,共有300余名选手参赛。比赛按照年龄和体重共设置有28个组别。开幕式上,教练员和学员献上精彩的节目表演,赛场上,运动员们敢于拼搏、永不放弃。经过两天的激烈角逐,运动员们收获满满,不管是心理素质还是技术水平都得到了锻炼和提升。

(王宇文/图)



滁城2路公交线路将延伸运营

晨刊讯 记者近日从市公交公司获悉,为进一步优化公交线路布局,满足沿线市民群众出行需求,自本月20日起,滁城2路公

交线路将延伸运营至城北公交首末站。

具体方案为,2路公交车从一院南院区始发并运营至西润

路世纪大道路口后,右转入世纪大道,并驶入京沪铁路西侧刚刚建成的城北公交首末站,沿途增停世纪大道西润路

口(下行未设站)、城北公交首末站2个站点;需要提醒的是,2路公交车从城北公交首末站返回城区时,须右转并绕行至世

纪大道与龙亭路交叉口,然后才能掉头返城。

(全媒体记者李志情)

装修贷逾期不还,欲转移财产被拘

晨刊讯 从银行贷款用于装修却不讲信用拒不偿还,甚至在案件执行期间欲将名下商铺转移给第三人。近日,南谯法院依法对该被执行人采取司法拘留15日措施,强力打击心怀侥幸、企图逃避法律义务的老赖。

2017年9月,李某因装修向银行借款20万元,并约定好借款期限、利息、违约责任。后银行按约发放了贷款,借款到期后,李某却未能如期偿还部分借款本金。经多次催要未果后,银行诉至法院。法院经审理判决,李某偿还

银行借款本金等合计人民币3万余元,判决生效后,李某仍无动于衷,拒不履行还款义务,银行遂申请强制执行。

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,执行法官立即对被执行人财产状况进行了“四查”并冻结、查封了其银

行账户、房产,并多次找到被执行人告诫其履行法律义务,然而李某均已正在筹钱给付为由搪塞敷衍。近日,经当事人提供线索,被执行人正在某商场内准备将名下的商铺进行转让。执行法官立即前往该商场将被执行人员拘传回法

院,并对其行为进行严厉批评。鉴于被执行人逃避执行、私自转移财产行为,给法院执行工作造成了极大障碍,严重损害了司法权威,法院依法决定对李某实施司法拘留15日处罚。

(王露露 全媒体记者胡文峰)

法规宣传到位,户主自拆搭建

晨刊讯 违章搭建不但损人不利己,并且最终被依法强拆时既丢面子又失钱财。近日,在琅琊区城管执法局遵阳中队执法人

员的普法宣传下,家住北湖小区一位户主终权衡利弊后,主动自拆了楼前60平方米违章钢构搭建。

日前,辖区城管接到市民举报,称北湖小区有居民在一楼过道搭建简易房。执法人员赶到现场勘查发现,这位姓曾的居民之

前就因违规建设被举报后拆除,现如今为了圈占公共空间又故伎重施搭建钢构房。执法人员当即对当事人曾某耐心宣传法规,讲

清楚小区违建的危害与后果。最终,曾某履约自拆了上述违规搭建。

(温仕兵 全媒体记者胡文峰)